

##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投资产品金额：人民币 14,000 万元
- 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
- 投资期限：90 天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对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根据上述决议及意见，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关进展情况如下：

### 一、委托理财概述

2019年7月10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结构

性存款合同》，并完成相关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	人民币14,000万元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本息付款保证	保证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相关收益
产品预期收益率	3.95%（年率）
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利息支付方式	利随本清
计息规则	30/360
认购日期	2019年7月10日
理财期限	90天
产品到期日	2019年10月10日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含本次）

1、2019年7月9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的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笔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2、2019年7月10日，公司以人民币14,000万元购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次）。该笔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产品的总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次）。

##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

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实施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及建设。

2、通过适度低风险理财，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 **六、备查文件**

- 1、《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
- 2、《光大银行权利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